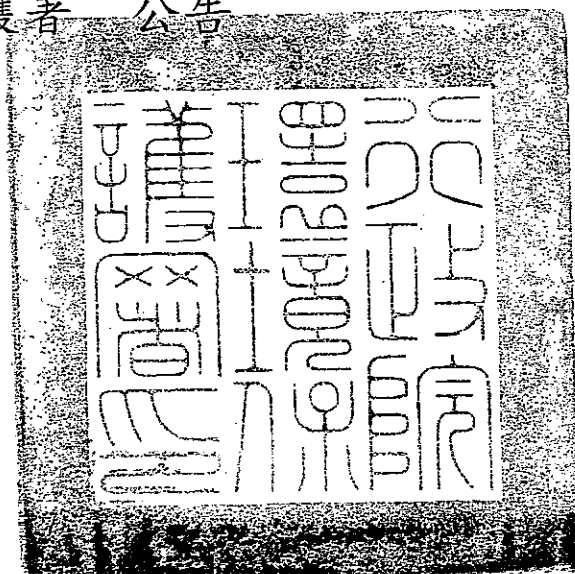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空字第1050102137號
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汰換旅宿業、醫院及大學燃油鍋爐補助辦法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空氣污染防治法第18條第4項。
- 三、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/index.jsp>）。
- 四、旨揭預告草案係考量空品不良季節之改善措施，情況特殊，有需要縮短草案預告時間，接續推動管制法案之必要，對於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預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14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（一）承辦單位：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
 - （二）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秀山街4號14樓
 - （三）電話：23712121分機6207
 - （四）傳真：23810642
 - （五）電子郵件：chho@epa.gov.tw

署長 李應元